



劉衍文 合注
劉永翔

續

袁

詳

詩

枚

注

品

• 上海書店 •



袁枚續詩品詳注

劉衍文 劉永翔 合注

上海書店



責任編輯：劉毅強

裝幀設計：范一辛

實枚續詩品詳注

劉衍文 劉永翔合注

上海書店出版社出版

上海福州路424號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崑山亭林印刷總廠印刷

850×1168毫米 1/32 印張 9.25 字數 213千字

1993年12月第一版 1997年9月第二次印刷

印數：0501—3500

ISBN 7-80569-766-3/I·223

定價：12.00 元

再版說明

劉氏父子既心折于袁枚「性靈說」之廣大圓融，又抱憾于其《續詩品》三十二則韵文有時難免大視而細不明，甚至有削足適履之病，故廣加搜輯，箋用其典，闡其微旨，以袁注袁，參較他說，并緊扣原著，自述見解。「此書用力劬勤，注釋詳明，允為袁氏功臣。」著名學者傅璇琮的評價極高。

本書出版後，深得學人賞愛，一二年間即告售罄。為助益學林，本社決定重版此書，作者特為增補注文二十五條、約七千言。

前言

一

梁啟超在清代學術概論中，曾經盛讚「前清一代學風」，以為「與歐洲文藝復興時代相類甚多」，而認為「其最相異之點，則美術、文學不發達也」；並說「其文學，以言夫詩，真可謂衰落已極」。這是極不公平的武斷之說。平心而論，清代的古文、詞、曲，都各自具有其時代的特色。駢文、試律和制藝，可謂中興而達到了最高峯。小說中長篇如紅樓夢、儒林外史等，短章如聊齋誌異、閱微草堂筆記等，自不用多說。即以詩論，詩之普及程度，能詩之人之衆，甚至可說超過唐代。而各種詩風、詩派，也是風起雲湧、五花八門，而均各自有不同的精神面貌，呈現了風格的多樣性。在這樣的百花園裏創立起來的詩歌理論，遂更能在繼承前人的基礎上，充實以各自的美學理想來發揚光大。正因為如此，一般說來，這些詩人和詩論家，不論其見地是否偏激，較之前人，大體皆有後來居上之勢。即以持論偏激者言之，其理論也比其先驅者說得深刻得多。不過，

對於前人的詩論，我們必須明白：不僅詩人的持論不能完全用他本人的創作來衡量，詩論家心目中的標準也不能片面地只根據他所舉的例證來窺測。因為常常有這樣一些情況：盡善盡美的自己寫不出，現成的又找不到，而有時又不得不引證說明，遂不得已而求其次甚至舉更等而下之之例了。當然也有論高而所見實下的。遇到這樣一些情況，我們就應該作具體深入的剖析，明辨箇中的究竟。

清代中葉袁枚所創導的性靈說，在當日曾經風靡一時，影響至為鉅大。清錢泳在履園叢話卷八譚詩總論中說：「自宗伯（沈德潛）三種別裁集出，詩人日漸日少；自太史隨園詩話出，詩人日漸日多。」可見袁枚于詩創作的推廣普及之功，不唯當時沈德潛的格律派，即較前王士禛的神韻說，也與之不可同日而語。

但什麼叫做性靈，什麼才是性靈詩，又什麼才是袁枚的性靈說，人們却有不少誤會和混淆之處。比如有人看到凡談詩提及性靈的，就一概等量齊觀，說袁枚不過是拾明公安三袁之唾餘而已；更多的人還把袁枚本人的詩作看作是性靈詩的樣本，遂把許多末流詩的浮滑、纖佻，看作是性靈詩的體現，從而對性靈說予以否定。現代又因林語堂嘗提倡性靈，遂把所有言性靈者作「瓜蔓抄」，同用「有閒階級的玩意兒」的罪名一筆抹倒。所以我們非得把這個問題澄清一下不可。

我們知道，我國詩論的萌芽，原出于虞書的「詩言志」，「詩言志」，史記卷一五帝本紀則作「詩言意」，又卷一百三十太史公自序則又說「詩以達意」，可見志即是意，意即是志。換句話說，詩即是把自我感於物而動的情緒用語言反映出來的一種表現形式。這種表現，是非出之於真性情不可的。不過這裏沒有直接點出「真」字和「性」字來，但其內涵所蓄，實已「瞳眬而彌鮮」了。

但作為一定意識形態的文學，必然具有它的上層建築性。詩歌和詩歌理論，自也不能例外。隨着封建禮法的愈加嚴峻，「詩言志」或「詩言意」之說，難免被視為有過于自由放縱之嫌，於是就出現了「承」和「持」的修正和補充，從而使詩具備了「一名三訓」的特點。鄭玄詩譜序孔穎達疏概括而總結之說：

名爲詩者，內則說負子之禮云：「詩負之。」注云：「詩之言承也。」春秋說題辭云：「在事爲詩，未發爲謀，恬澹爲心，思慮爲志，詩之爲言志也。」詩緯含神霧云：「詩者，持也。」然則詩有三訓：承也，志也，持也。作者承君政之善惡，述己志而作詩，爲詩所以持人之行，使不失隊，故一名而三訓也。

如果說，詩言「志」着重的是詩人性情表現的真，則言「持」就是要求詩符合于社會性的善，「承」則更是要求詩轉向全盤政治化。既然詩一名而有三訓，所以後世繼承和發展的，便各有所祖了。

從言「志」方面着眼，重在「發乎情」，而情之必求其能真，于是生發出「興、觀、羣、怨」的功用來，而「學言」、「事父」、「事君」、「多識草木鳥獸之名」，也就成了始料不及的副產品。從言「持」的角度出發，重在「止乎禮義」，於是生發出「溫柔敦厚」以止于至善的詩教來。從「承」的立場立論，「美刺」之解遂興，「寄託」之說亦附。好處是重視了詩的思想性，惡果則弄得穿鑿附會，信口雌黃，而深文周納的政治迫害，也可以從中找出「理論根據」來。

到了西漢末，揚雄則又提出了一個「麗」字，說：「詩人之賦麗以則。」（法言吾子）三國魏曹丕更明確強調「詩賦欲麗」（典論論文），西晉初，陸機也應和而言「詩緣情而綺靡」（文賦）。至此而詩之真、善、美，已經全部爲人拈出。但某些歷代公認真、善、美具足的詩歌並不足以打動人心，總使人覺得似乎缺少了點什麼，而

那些能够打動人心的詩歌則顯然蘊含着某種起決定作用的因素，沒有被當時的談藝家發現並揭示出來。

問題即在于那時人們僅是從風格或修辭之類的角度來認識美的，他們不知道，美只有具備了一種靈動之氣，才能富于魅力，使真、善沁人心脾。真、善屬於性，美有賴于靈，一首詩，只有「性」、「靈」二字具足，才能稱得上是好詩。

何謂「性」？孟子告子上云：「生謂之性。」王充論衡初稟亦云：「性，生而然者也。」何謂「靈」？風俗通義紀典靈星云：「靈者，神也。」天地間只有人才能最完美地體現「性」和「靈」的結合。禮記禮運有「人爲五行之秀氣」之言，漢書刑法志有「人爲有生之最靈者」之說，說文解字也有「人爲天地之性（生）最貴者」之釋。偶古文尚書泰誓上所謂「惟人萬物之靈」，其意蓋出于此。但自先秦直至兩漢，「性」、「靈」二字尚未組成成詞，合而成詞，則要在魏晉以後了。但其時的「性靈」一詞，似是偏義複詞，僅是「性情」的同義語。如劉宋顏延之的庭誥，有「沒其性靈」之語，齊、梁間劉勰的文心雕龍，也屢屢說起「性靈所鍾」、「綜述性靈」一類的話。鍾嶸詩品繼之。北朝則齊、隋之間的顏之推，在顏氏家訓文章中亦言及「陶冶性靈」、「發引性靈」。這些例子皆是「性靈」即「性情」之證。儘管其時多有「性」、「靈」流露之作，但世間還沒有慧眼能够發現，也沒有慧心足以領悟。大約到了唐代，「性靈」一詞又偏向了其中的「靈」字，唐段安節樂府雜錄琵琶載樂師曹綱稱廉郊爲「性靈弟子」，即指其「聰明」而言。「性靈」的上下兩字既均被人強調，在後人心目中，「性靈」一詞就逐漸變成並列複詞，「性」、「靈」兩意並重了。

從詩學理論的發展來看，自唐僧皎然詩式出，始以禪語論詩，至宋嚴羽滄浪詩話，更重妙悟，比擬尤爲

圓通。這時潛在的性靈真諦，可謂已「昭晰而互進」了。直到明代，資本主義有所萌芽，理學和禪學合流，頓悟之說，波及文學，影響很是深遠。公安派的袁宗道、袁宏道、袁中道三兄弟，本耽禪悅，至此乃大張性靈之幟，反對七子的空廓架子，提倡自我表現。他們認識到文章應隨世變而有所變和不能不變（袁中郎全集卷一「雪濤閣集序、序小修詩」），這是他們的卓識所在，但他們的尚質、尚淡和尚趣的美學觀（袁中郎全集卷一「叙陳正甫會心集、卷三行素園存稿序等」），却導致他們的創作走向俚俗鄙淺，雖真而不雅，雖明而不厚，雖趣而不韻，一覽而盡，既不耐看又不耐思，所以很容易爲人所厭棄。正因為這樣，鍾惺、譚元春的竟陵派就很容易地起而革其流弊、取而代之了。可是鍾、譚却學養不足，且矯其弊而過正，不論寫詩評詩，都趨向于所謂幽深孤峭一路，又未免走向另一極端，致後來錢謙益甚至以「兵象」、「鬼趣」斥之。鍾、譚的捨大道而弗由，畢竟是不可取也不足爲法的。故縱時有醒豁傳語，值得人們深味，若就袁枚的觀點來說，則雖偶可得「靈」之一鱗半爪，而却終不是人之常情、常性的顯現。至於公安一派，則恰好相反，他們雖高談「性靈」，然而却僅有真性而實無真靈可言。許多論袁枚的人都認爲袁是直桃公安的，只因公安早已爲人唾棄，所以諱言其所出，而只揚出更遠一點的宋朝楊萬里的旗號來。這實在有些冤屈。

袁枚的性靈說，雖然也不無可議之處，但就其大處來說，却是最少罅漏的。袁枚論詩最少偏見和成見，故能成爲歷代談性靈的集大成者，並不像近代林語堂局限於小天地裏專講幽默一方面的情趣。所以他雖詩尊唐音，而不廢宋法；雖不喜蘇、黃、七子和鍾、譚，而仍有取乎其詩與其言。他的某些論據，雖然未曾探本窮源，甚或張冠李戴，且有許多意見還是拾人牙慧，耳食而來，却也能集思廣益，擇善而從，爲我所用。所

以就其小處而言，分析和引證似過于疏漏，故多爲當時推尊漢學的學者所鄙薄，但就其大處而言，其立論的精密，却很少有人能够將他駁倒。

袁枚究竟爲什麼能具有這樣的造詣呢？這我們就非得結合他的有關歷史來探討不可。

二

袁枚，清康熙五十五年（一七一六）丙申三月二日生，清嘉慶二年（一七九七）丁巳十一月十七日辰時卒（卒年月日時見李調元童山詩集卷三十六哭袁子才前輩仍用前韻二首并序中引訃文語，他家所記，皆無此精確）。字子才，小名瑞官，初號存齋，後改簡齋。祖籍浙江慈谿，出生于錢塘，故占籍爲錢塘人。父、叔皆以游幕爲生，家境貧困。枚生有異稟，十二歲爲縣學生，十五歲補廩。在小倉山房詩集（以下簡稱詩集）卷三十三的遺興之十三，袁枚曾經概括其一生所走過的道路說：

終軍弱冠愛橫行，梅福中年變姓名。一局殘碁畱想好，纔拋幾子便收兵。

那時已是乾隆五十六年（一七九一）辛亥，袁枚已到七十六歲的高齡了。寫來好像有些沾沾自喜、津津有味，但事過境遷後的印象追溯，與身當其境時的實況、情緒和感觸，總是會有一定的差距的，何況他那時正沉浸在隱居之樂的興頭上。其實他雖處在清王朝的全盛時代，少年時的波折可也不小，中年的退隱也有其不得已的苦衷在。

據隨園全集本小倉山房文集（以下簡稱文集）前隨園老人遺囑（以下簡稱遺囑）所載，在乾隆元年（一七三六），袁枚二十一歲，那時「家徒四壁，日用艱難，汝祖因叔父健磐公在廣西金撫軍幕中，與我二金，託柴東升先生帶至江西高安署中，借我十二金，坐倒划船到廣，受盡饑寒，時乾隆丙辰端午前一日也。叔父一見，佛然道：汝不該來！我惶恐無措。不料次日引見金公，蒙國士之知，非常矜寵，留住三個月，保薦博學鴻詞，送銀一百二十金，遣人辦裝，護送至京。此六十年來生平第一知己也！」但袁枚爲什麼要遠至廣西去謀生，在錢塘附近不是更方便一些嗎？隨園詩話（以下簡稱詩話）卷十二中的兩句話有所透露：「余少時氣盛跳盪，爲吾鄉名宿所排。」詩集卷十八哭柴耕南還有較詳的敘述，其中有「豎旗不書降，逢戰必欲慶。武林老名宿，憎其年少佻。飛言如雨攻，赤舌將城燒」等語可參看。從這裏我們可以約略知道出身於城市貧民階層的袁枚，雖然很早就補了廩，但在故鄉却無法立足的原因。

金中丞爲何一見即有國士之知呢？詩話補遺卷四記載其因果是最清楚不過的了：

番人最重銅鼓，即剝蝕而聲磴磴者，可易牛千頭。相傳爲諸葛亮征蠻所鑄。不知後漢馬援傳已載之矣。余丙辰至粵，金中丞得鼓二面，命余作賦，大加稱賞，即命刻廣西志書中。甲辰歲，余重遊桂林，閱省志藝文一門，國朝首載此賦，且驚且感，題一絕云：「五十年前銅鼓賦，自家披覽自家憐。」

不圖灘水崇文目，竟冠熙朝第一篇！」

在詩話卷十中，也說起此賦：「重得披覽，恍若前生。」不過這篇賦文集、小倉山房外集（以下簡稱外集）皆未收，金銑主修的廣西通志載之于卷一百十一藝文門，在其書卷一百十七藝文門中還載有金銑親寫的一篇銅

鼓記，叙得鼓的經過及鼓的形製。此志諸書著錄皆爲雍正十一年刻本，實則書成必在此年之後，袁枚銅鼓賦作於乾隆元年即是一證。此外該志卷九十七藝文門還載有雍正十二年十月十六日詔書，可見此志決非十一年所上者。諸書所以如此著錄是錯將金鉞進廣西通志表末所署的「雍正十一年十月」當作成書之時的緣故。

這次薦舉應試，據清福格聽雨叢談卷四記載，金鉞共薦二人，一爲袁枚，書中誤注其籍貫爲浙江仁和。另一人爲吳王坦，下注江蘇華亭人，癸卯進士，永福縣知縣。外集卷五有謝金撫軍薦舉博學鴻詞啓，內引金鉞所奏，稱「臣所特薦，止此一人」，當是前後兩次薦舉，袁在前，吳在後之故。

這次實舉的二百六十七人中，袁枚年齡最小，最終未被錄取，空自歡喜一場，他賦游仙曲記此事道：「聽說天門傳玉旨，春寒留住早開花。」（詩集卷一）似並不十分介意，因爲其時被薦試而未取者也仍然感到無上光榮，共與試者稱爲同徵友，其同徵友全祖望還編印出公車徵士錄在社會上流佈。今存程晉芳的勉行齋集，卷首刊有袁枚寫的墓誌銘并序，所署全銜爲：「賜進士出身授文林郎江蘇江寧縣知縣前翰林院庶吉士薦舉博學鴻詞袁枚撰。」連把薦試未取之事也作爲頭銜寫上了，這是後人所想不到的吧？前此康熙十七年（一六七八）戊午清帝第一次下詔開博學鴻詞科，那時明亡未久，頗崇尚民族氣節，故所徵舉的海內名儒，大都託故拒徵，甚至如李顥、傅山二人竟以死拒。不意爲時尚不到一花甲，社會意識和風氣轉移之速如此！可見佔統治地位的思想即統治階級的思想之說爲不虛。

遺囑說：

廷試報罷，落魄一年，蒙王星望、趙橫山兩太史薦至嵇中堂府上訓蒙，捐監進場鄉、會試。

時在乾隆四年（一七三九）己未，中進士二甲五名，遂入詞林。但這次錄取後之得入翰林院，也是僥倖得很，幾乎差一點擯落。詩話卷一記其原委說：

己未朝考題是賦得因風想玉珂。余欲刻畫「想」字，有句云：「聲疑來禁院，人似隔天河。」諸總裁以爲語涉不莊，將置之孫山。大司寇尹公與諸公力爭曰：「此人肯用心思，必年少有才者，尚未解應制體裁耳。此庶吉士之所以需教習也。倘進呈時，上有駁問，我當獨奏。」羣議始息。余之得與館選，受尹公知，從此始。未幾，上命公教習庶吉士，余獻詩云：「琴瑟已成焦尾斷，風高重轉落花紅。」

按尹公即尹繼善，字元長，晚號望山，雍正和乾隆兩朝名臣，諡文端，是袁枚的恩師和知己。但考所獻詩全首，見于詩集卷五，是送尹宮保移督廣州六首之後的續作，並非在尹教習庶吉士之時所獻。詩題云：「前詩書就，紙猶未終，憶己未廷試，詩題因風想玉珂，枚賦得云：『聲疑來禁苑，人似隔天河。』大司馬甘公嫌語涉不莊，幾遭駁放，公力爭良久，始得入選。追念微名所自，餘感迭增，續書一首。」此處「禁院」作「禁苑」，又獻詩中「琴瑟」作「琴獻」。詩話所記，雖較詳細，但已是晚年回憶，未免有誤記處，故當以詩集爲準。從這件事我們可以看出，這位有才華的年輕人，在貧窮的困擾和上層人士的壓抑下，自然而然地萌生了擺脫現狀和解放個性的要求，在受到他人的照顧、賞識和提攜後，本來就豐富的感情愈益深厚，造成他愛惜人才、樂於助人的可貴性格。

考取進士選入翰林院時，距考鴻博雖已事隔三年，可依然還是個少年科甲，因此被派習清書，受業于鄒泰和學士（詩話卷十），沒想到散館時考試未能及格，因此外放作知縣，這給他的打擊是十分沉重的。因爲

我國古代的讀書人，由于自幼所受教育的關係，原都有出將入相、以「治國平天下」爲己任的抱負。袁枚在詩集卷七雜詩八首之五中，就表明過自己的志向：

幼年負奇氣，開口談兵書。擇官必將相，致君須唐虞。

然而一遭外放，就似乎意味着一切都將落空。受此打擊，袁枚竟一口氣寫成了十五首落花詩來自怨自艾（詩集卷三）。因爲清代的大學士大多是翰林院出身，翰林院就好比是未來宰相的搖籃，而知縣却未免距他的既定目標太遠了。更何況知縣可由下第的舉人大挑一等任用，讓一個翰林院庶吉士去擔任，「問到出身人盡惜」（詩集卷三謁長吏畢歸而作），連別人都已爲他產生惋惜之情了，又怎能不使他自己感到委屈而傷心失望呢！

以上說的是袁枚的三次考試。如果這就是他所說的「弱冠橫行」吧，可也障礙重重，而「橫行」不到哪裏去。

以下再看他下面兩個階段的出仕。

遺囑說：

乾隆七年，我散館外用，宰溧水、江浦、沐陽、江寧四任，共六年。蒙總督尹文端公保薦高郵州知府，部駁不准，我心不樂，適老母患病，遂乞養歸山。

照這樣說，好像是由於升官不成，才憤而以老母之病爲託詞而辭職的，其實並不完全如此。所以這裏要補充的是：

第一，袁枚對外放雖大有情緒，工作上却有極好的表現。他頗具吏才，清理積案，迅速而公正，使民間風氣，也有所轉移。且敢于對倚仗貴族勢力欺人者予以懲治，在策略上也做得恰如分際。孫星衍澄清堂稿：袁君枚傳記其事說：

侍郎尹會一督學試江寧，有兩騎衝其前麾，且嫚罵，稱親王家奴。他縣尹不敢問，枚立擒治，則爲大將軍投書制府者也。搜其篋，得關節書十餘封，悉焚之，重撻遣去。

其實當他初宰溧水時，他父親就曾私訪，聽到了羣衆的讚美聲。各種傳記皆寫到：「土人多以枚斷訟事附會爲小說。」袁枚嘗著有州縣心書一卷，可惜其書已佚，今已無從得見。而坊間舊日流行的袁子才判牘（或標作袁簡齋判牘），却是一部偽書。

第二，辭官乞養的原因，除了遺囑所叙而外，當時政界的惡習，作吏的煩惱、苦楚與束縛，這一切對富于詩人氣質的袁枚來說，都壓制了他的天性，斲傷了他的深情。尤其使他不忍于心的是親手去役使已經疲於奔命的百姓。詩集卷三的徵漕歎，卷四的于蔦子、府中趨、出東門、俗吏篇、火災行、捕蝗歌、南漕歎、優孟謠，對此都有很生動的描述。可見其一行作吏，政績雖多，却早萌去志。現錄其辭官後所作雜詩八首之四以見其概：

入山愁我貧，出山愁我身。我貧猶自可，所愁戚與親；我身猶自可，所愁吏與民。出處難自擇，請以詢家人：父母聞作官，勸行語諄諄；妻妾聞作官，膏我新車輪；僮僕聞作官，執鞭追後塵。我意獨不然，亦非慕隱淪。朝來見縣令，三十鬚如銀；勞苦未得息，大吏猶怒嗔。況我挂其冠，此

骨已峻峭。從前後行船，已據要路津，而我復重來，相見殊逡巡。所恨年齒少，衆論猶紛紜。婦少難守節，日長難關門，掩耳且捉鼻，痛飲求昏昏。（詩集卷七）

由此可見，袁枚所謂的因母病而乞養，不過是「不爲五斗米折腰」的委婉託辭，他之所以要退隱，也並不是爲了仰慕高士、爲退隱而退隱，而自有其不得已的苦衷在。好在作官時已在江寧用極低廉的價錢買下了隋赫德被抄家後留下的廢園，取易隨卦之義，易隋園爲隨園，從此自稱隨園居士，晚年或自稱隨園老人。這個隋氏之園，原來就是隋赫德因受命籍沒曹雪芹祖上財產後所得到的賞賜。

到乾隆十七年（一七五二）年壬申，袁枚二十七歲時，又分發到陝西爲候補知縣。各種記載都說與總督黃廷桂臭味差池，旋因丁父憂而歸。出而復歸，前後還不到一年。從此就專以著述吟詠爲主，不復再出了。這次的陝西之行，袁枚原是充滿了踟躕進退、矛盾複雜的心情的。看詩集卷八的出山詞四首、入都、曉日、赴官秦中、楊花曲七章、河南道上作、邯鄲驛、長安知交寥寂、與歐陽臨川相得甚懽、歐攝篆延長、余作詩送之等詩可知。他特別對黃廷桂將怎樣對待他，覺得捉摸不定。同卷有未知一律云：

未知漢口黃江夏，容否當年禰正平？張敞治豪蒙密薦，賈彪解難竟西行。是非那畏三長史，得失何爭一老兵！莫道咸陽號天府，修身儂亦有金城。

袁枚與黃廷桂之間的關係，文獻可徵的除詩集卷八留有送黃宮保巡邊三首五律、文集卷三有武英殿大學士忠勤伯太保黃公神道碑、卷十六有上兩江制府黃太保書、外集有爲黃太保賀平大金川表而外，還流傳有一則逸事。清禮親王昭槤嘯亭禪錄續錄卷十袁子才江賦條云：

袁子才先生性聰慧，滑稽一時。黃文襄公督兩江時，袁爲屬員。黃本惡儒者，謂先生曰：「子號子才，以才子自命歟？」先生曰：「然。」黃曰：「然則命汝頃刻爲文可乎？」先生曰：「能。請公命題。」黃厲聲曰：「江賦！」復請限字，曰：「一萬。」復請限時，曰：「三時。」先生研墨濡毫，筆不加點，凡奇誕字盡加水旁，須臾而就。公故武夫，因傾倒曰：「汝果名不過實也！」

俞樾茶香室叢鈔三鈔卷十五袁子才江賦條節引其文，後云：「按此隨園軼事，人所不知，江賦亦不傳。」揆之于實際，此事似不一定可靠。因爲黃好像從未對袁「傾倒」過，袁亦未嘗提過此事。而這種「對客揮毫，萬言立就」的做法，也爲袁枚所不取，小倉山房尺牘（以下簡稱尺牘）卷四答章觀察招飲就認爲是「皆以欺婦女童蒙，而不可以示識者也」，除非他把一介武夫的黃宮保也當作「婦女童蒙」來欺騙。

考黃廷桂調督江南，事在乾隆十三年（一七四八）戊辰冬。在十五年，袁上書對黃提了一些看法和建議，但上書後不久，袁似乎就要求乞養，而黃旋亦在十六年調回陝甘。這次袁分發去陝西，仍爲其屬員，或黃即因前書而頗芥蒂于心吧？有些傳記說袁在陝西「上書萬餘言，不省」云云，那是誤把時間移後了。上引袁詩中的「縣令」，雖好像是說的別人，實質上很明顯是詩人的夫子自道，因爲他正是「二十詞臣三十吏」，爲縣令時已「愁對青雲生白髮」，「面有髯奴老漸磨」，感到「一官奔走空皮骨，萬事艱難閱歲華」了（均見詩集卷五感懷四首）。所謂「大吏猶怒嗔」的大吏，決不會是尹繼善，而肯定包括黃廷桂其人在內。所以這次在陝西相見，不能不使他處處小心翼翼，所謂「修身儂亦有金城」者是。這一次又飽嘗了作小官的苦味，所以事實上並不如回想起來那麼有味。